

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

「第六屆全港運動會」的籌備工作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匯報第六屆全港運動會（港運會）的籌備工作。

背景

2. 為全方位推動本地體育發展，體育委員會與轄下的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聯同 18 區區議會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、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（港協暨奧委會）及相關比賽項目的體育總會，由 2007 年起每兩年舉辦一屆港運會。港運會是一個全港性的大型綜合運動會，以 18 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，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、交流和合作的機會，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活動，從而提升地區體育水平，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，同時促進 18 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，加強社區的凝聚力。

3. 第五屆港運會已於 2015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31 日圓滿舉行，共有 3 205 名來自 18 區的運動員參加田徑、游泳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網球、籃球、五人足球及排球八個比賽項目；並吸引了逾 43 萬人次觀賞比賽及參與相關的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。有關的活動總結已於去年 9 月 4 日在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第 37 次會議上向委員會匯報。康文署已綜合委員會的意見，準備提交予即將成立的第六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考慮。

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

4. 第六屆港運會將於 2017 年舉行。政府即將成立第六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（籌委會），負責督導及統籌港運會的各項工作，成員將包括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、18 區區議會、港協暨奧委會、有關體育總會、民政事務局及康文署的代表。第六屆港運會籌委會第一次會議擬於 2016 年 4 月舉行，計劃於 2016 年上半年擬定舉辦的體育項目、競賽

規程、參賽資格及運動員選拔機制等，以方便 18 區區議會盡早在地區公開甄選合資格的運動員及安排賽前訓練，備戰今屆港運會；同時，籌委會又會制定全面的宣傳策略及贊助計劃，爭取全港市民的支持及參與；並會定期向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匯報籌備工作的進展。

文件提交

5. 請委員備悉第六屆港運會的籌備工作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2016 年 2 月